

(2022 年度)

项目名称：食品安全监管专项经费

项目单位：（公章）仁化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填报人姓名：许志明

联系电话：6283629

填报日期：2023 年 3 月 19 日

一、基本情况

中共韶关市委办公室 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《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实施方案》（韶办字〔2020〕19号）的通知“健全食品和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财政投入保障机制，将所需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，保障必要的监管执法条件。”《2020年度仁化县镇（街）工作绩效评价实施方案》考核方案中：B19. 食品药品安全工作指数（含重特大卫生事故考核）占2.5分。关于印发《仁化县基层食品药品监管协管员管理办法》“第十四条协管员经费保障：村（社区）食品药品监管协管员的工作经费纳入县财政预算（50元/人/月），确保协管员队伍正常运转。2022年财政下达食品安全监管专项经费8.5万元，其中7.5万元为协管员补助经费，1万元为食品安全日常监管工作经费。

二、自评情况

（一）自评结论：自评分：100分

（二）资金使用绩效

1. 资金支出情况。

资金于年末支出完毕，支出率100%

2.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。

按时支付125名协管员补助金，开展科普日、食品安全宣传周等宣传活动，查处假冒伪劣食品行政处罚案件22件，罚没金额6.9万元。

3.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。

一是强化执法队伍建设，完善监管机制。加大基层监管队伍建设力度，确保基层食品工作有责、有岗、有人、有手段。二是始终坚持问题导向，全面提升监管能力。二是打击违法犯罪行为，保障食品安全。三是加强宣传引导，营造社会共治良好氛围。

（三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

资金严重不足难以保障监管执法工作的开展。

三、改进意见

无。